

##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股东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

股东蔡昌达及蔡卓宁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29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蔡昌达的通知，蔡昌达因个人资金需求，于2016年1月29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本次减持后，蔡昌达持有的公司股份为16,113,28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3%，蔡昌达的一致行动人蔡卓宁持有的公司股份为1,292,6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7%，蔡昌达及蔡卓宁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为17,405,9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996%，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蔡昌达	大宗交易	2016年1月29日	14.62	260,000	0.07

蔡昌达及其一致行动人蔡卓宁自2014年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后累计减持股份数为260,000股，减持比例为0.07%。

#####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	------	-----------	-----------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
蔡昌达	合计持有股份	16,373,286	4.70	16,113,286	4.6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093,320	1.18	3,833,320	1.1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279,966	3.53	12,279,966	3.53
蔡卓宁	合计持有股份	1,292,626	0.37	1,292,626	0.3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23,156	0.09	323,156	0.09
	有限售条件股份	969,470	0.28	969,470	0.28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17,665,912	5.07	17,405,912	4.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416,476	1.27	4,156,476	1.19
	有限售条件股份	13,249,436	3.81	13,249,436	3.81

## 二、承诺及履行情况

蔡昌达及蔡卓宁于《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中做出如下限售承诺：自标的股份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十二（12）个月内，不转让其在本次非公开发行中认购的标的股份；在标的股份登记至其名下之日后的第十二（12）个月期满之日起至第六十（60）个月期满之日止，每十二（12）个月内转让的登记至其名下的标的股份的数量不得超过其各自取得的标的股份总额的百分之二十五（25%）。

蔡昌达及蔡卓宁严格遵守了上述限售承诺。本次减持不违反其股份锁定相关

承诺。

###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未违反《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6】1号）、《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蔡昌达及其一致行动人未在相关文件中做出过最低减持价格的承诺。

3、蔡昌达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后，蔡昌达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再是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4、上述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同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5、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1、蔡昌达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1日